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1年6月1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6月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湖南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协议书》。根据协议书，设立湖南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益阳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现金2240万元人民币作为出资，本公司以超募资金5760万元人民币出资，共同设立湖南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双方各占新合资公司28%、72%股权；新公司的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人民币。

本议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发表了保荐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至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后开始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合资组建“南京城建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2010年9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合资组建“南京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新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本公司占有65%的股权。并与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

意向书》。该事项的相关公告已发布在 2010 年 9 月 17 日的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披露媒体。

经公司与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商，拟签订正式《合资协议》，根据协议，设立南京城建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 7500 万元（自有资金），持有 50%的股权；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500 万元，持有 50%的股权。合资公司名称由前次公告的南京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南京城建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由前次公告的 2 亿元变更为 1.5 亿元，本公司占新公司 50%股权。新公司由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七日